

**苗栗縣政府衛生局**  
**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申請標準作業程序**  
**【(民)衛藥政 13】**

壹、目的：

凡持管制藥品登記證者異動變更申請作業之相關業務。

貳、相關法令及規定：

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 7 條。

參、民眾應附證件、書表、表單、附件：

- 一、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申請書。
- 二、管制藥品收支結存申報表（如為網路申報不需檢附）。
- 三、管制藥品銷燬證明。
- 四、管制藥品轉讓證明。

肆、內部行政作業使用表單、附件：

略。

伍、名詞解釋：

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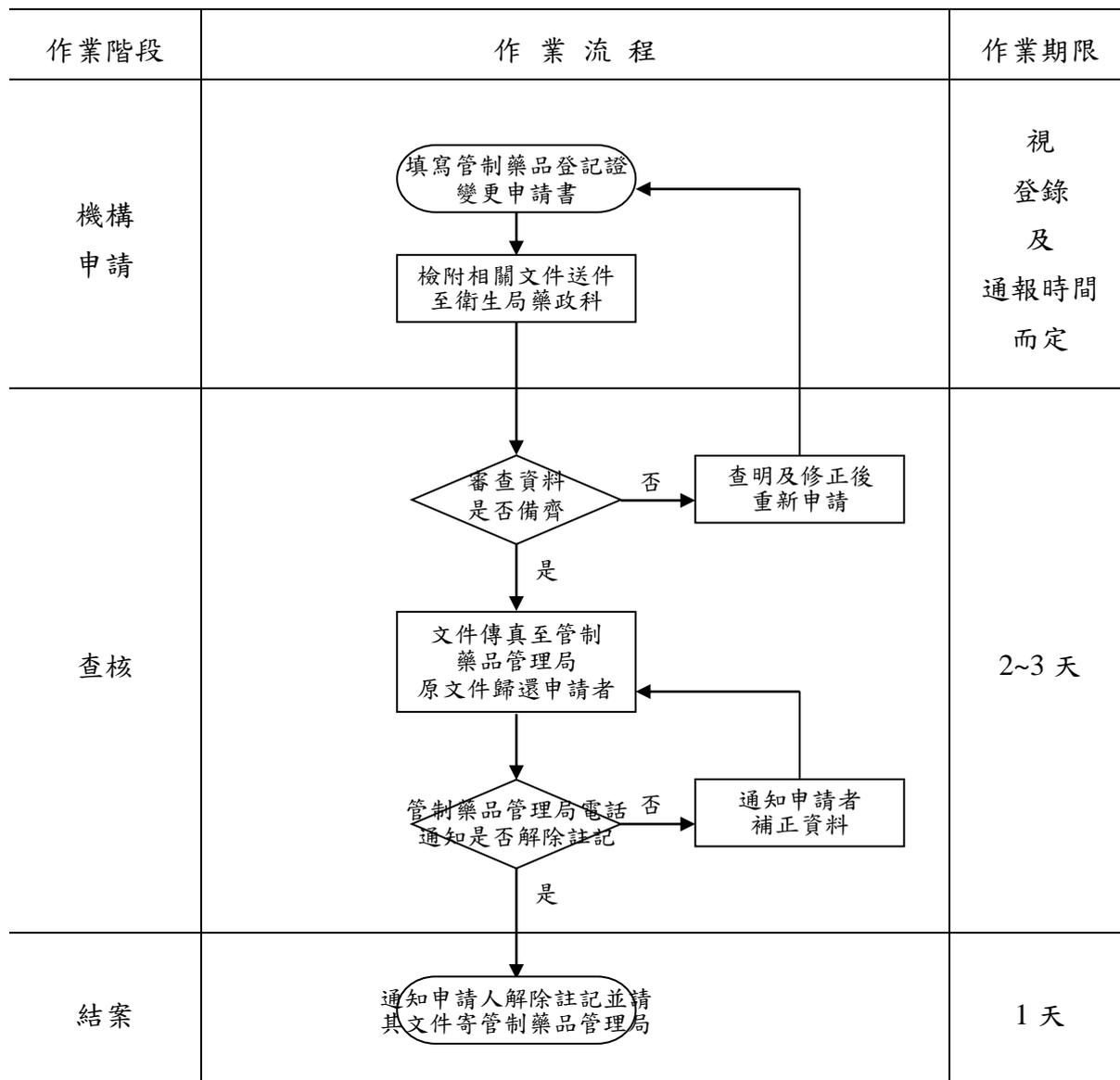
陸、其他：

略。

柒、作業內容：

- 一、流程圖：如後附。

## 二、流程說明：如後附。苗栗縣政府衛生局 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申請標準作業流程圖



## 苗栗縣政府衛生局 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申請標準作業流程說明

作業階段	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/人員	步驟說明	作業期限
機構申請	填寫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申請書	機構	醫療機構或藥事機構填寫「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申請書」。	視登錄及通報時間而定
	檢附相關文件送件至衛生局藥政科	機構	機構檢附以下相關文件送件至衛生局藥政科辦理： 一、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申請書。 二、管制藥品收支結存申報表(如為網路申報不需檢附)。 三、管制藥品銷燬證明。 四、管制藥品轉讓證明。	
查核	審查資料是否備齊	藥政科/承辦人	承辦人審查資料是否備齊： 一、「管制藥品登記證變更申請書」是否填具完整？ 二、是否符合相關法令及規定？ 三、以上應檢附文件是否備齊？	2~3天
	查明及修正後重新申請	機構	承辦人如發現不符事項，請機構查明及修正後重新申請。	

作業階段	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 /人員	步驟說明	作業期限
	文件傳真至管制藥品管理局 原文件歸還申請者	藥政科 /承辦人	一、承辦人將審查合格文件傳真至管制藥品管理局 二、傳真後之原文件歸還申請者。	
	管制藥品管理局電話通知是否解除註記	管制藥品管理局	管制藥品管理局電話通知衛生局是否解除註記。	
	通知申請者補正資料	藥政科 /承辦人  機構	管制藥品管理局電話通知解除註記有不符事項，承辦人通知申請者補正資料。	
結案	通知申請人解除註記並請其文件寄管制藥品管理局	藥政科 /承辦人	承辦人接獲管制藥品管理局解除註記電話通知後，通知申請人解除註記並請其文件寄管制藥品管理局。	1 天